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rint GROUP LIMITED

eprint 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4)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分別為約292,600,000港元及約316,3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約為114,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減少約4.2%，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7.7%增長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0%。
-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6,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虧損約2,200,000港元。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103,100,000港元，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約3,000,000港元。
-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eprint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2	292,593	316,277
銷售成本	5	(178,375)	(197,060)
毛利		114,218	119,217
其他收入	3	4,249	5,23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443	(6,1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32,620)	(32,786)
行政開支	5	(90,760)	(92,04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65)	(1,972)
營運虧損		(4,535)	(8,537)
融資收入	6	1,625	4,952
融資成本	6	(3,522)	(3,518)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6	(1,897)	1,43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78)	(199)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638	1,218
		1,560	1,019
除所得稅前虧損		(4,872)	(6,084)
所得稅開支	7	(842)	(816)
年內虧損		(5,714)	(6,900)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附註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130)	(8,306)
－非控股權益	<u>416</u>	<u>1,406</u>
年內虧損	<u>(5,714)</u>	<u>(6,900)</u>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u>615</u>	<u>(949)</u>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u>615</u>	<u>(949)</u>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u>(5,099)</u>	<u>(7,84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8 <u>(1.11)</u>	<u>(1.51)</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57)	(9,198)
－非控股權益	<u>458</u>	<u>1,349</u>
	<u>(5,099)</u>	<u>(7,849)</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446	134,589
使用權資產		39,110	54,669
無形資產		725	725
應收貸款	10	7,396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	29,57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103	1,18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675	11,0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4	25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09	21,223
		<u>236,788</u>	<u>253,280</u>
流動資產			
存貨		10,433	5,332
貿易應收款項	9	5,043	5,29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005	5,310
應收貸款	10	12,553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225	8,994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77	328
可收回當期所得稅		363	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3,056	100,035
		<u>142,055</u>	<u>125,374</u>
資產總額		<u>378,843</u>	<u>378,654</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500	5,500
股份溢價		132,921	132,921
其他儲備		85,871	91,428
		<u>224,292</u>	<u>229,849</u>
非控股權益		<u>18,952</u>	<u>14,219</u>
權益總額		<u>243,244</u>	<u>244,068</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291	23,764
其他應付款項		2,045	8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74	3,836
		<u>11,410</u>	<u>28,47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5,435	10,73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4,176	30,454
借貸	12	71,128	40,951
租賃負債		22,791	23,408
應付董事款項		407	148
應付當期所得稅		252	414
		<u>124,189</u>	<u>106,109</u>
負債總額		<u>135,599</u>	<u>134,58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78,843</u>	<u>378,654</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並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1.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事項

(a) 本集團已採納的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應用以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且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本（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並無對會計政策產生任何重大變動或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於本財政期間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毋須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強制應用，而本集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會 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 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 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 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管理層正在評估上述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於初始應用時對本集團相關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尚未能夠指出該等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並用於作策略決定及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排列出三個業務分部：

- (a) 紙類印刷分部（主要源於「e-print」品牌）；
- (b) 噴畫印刷分部（主要源於「e-banner」品牌）；及
- (c) 遊艇融資分部。

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呈報一致的形式呈報。

管理層根據分配至各分部之毛利減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所提供的其他資料之計量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在本集團內提供資訊科技支援服務。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少量外部收入。由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且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位於香港，概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包括紙類印刷、噴畫印刷及遊艇融資所得收益。本集團收益源於銷售貨品，於某一時點獲得，而遊艇融資的所有收益則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息法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包括紙類印刷及噴畫印刷所得收益。本集團收益來源於於某一時點銷售貨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外部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報告分部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類印刷 千港元	噴畫印刷 千港元	遊艇融資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銷售貨品	197,608	90,315	—	—	287,923
—利息收入	—	—	4,670	—	4,670
分部間收益	769	231	—	(1,000)	—
總計	198,377	90,546	4,670	(1,000)	292,593
分部業績	(8,297)	2,306	2,019		(3,972)
未分配：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重新計量虧損					(563)
融資收入					1,625
融資成本					(3,52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78)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638
除所得稅前虧損					(4,872)
所得稅開支					(842)
年內虧損					(5,714)
其他資料：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424	(80)	(409)	—	(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797)	(3,613)	(244)	—	(12,6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894)	(6,834)	—	1,446	(20,282)
資本開支	(45,611)	(4,144)	—	—	(49,75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4,203)	—	(4,20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類印刷 千港元	噴畫印刷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 銷售貨品	223,565	92,712	—	316,277
分部間收益	<u>791</u>	<u>244</u>	<u>(1,035)</u>	<u>—</u>
總計	<u>224,356</u>	<u>92,956</u>	<u>(1,035)</u>	<u>316,277</u>
分部業績	<u>(13,830)</u>	<u>5,448</u>		<u>(8,382)</u>
未分配：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155)
融資收入				4,952
融資成本				(3,51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99)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u>1,21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084)
所得稅開支				<u>(816)</u>
年內虧損				<u>(6,900)</u>
其他資料：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1,895)	(77)	—	(1,9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850)	(2,592)	—	(10,4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597)	(7,064)	4,071	(20,590)
資本開支	(25,142)	(2,332)	—	(27,47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28,887)</u>	<u>—</u>	<u>(28,887)</u>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紙類印刷 千港元	噴畫印刷 千港元	遊艇融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60,595	78,255	24,159	263,00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82,873</u>	<u>83,504</u>	<u>–</u>	<u>266,377</u>

分部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63,009	266,37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103	1,18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675	11,06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03,056</u>	<u>100,035</u>
	<u>378,843</u>	<u>378,654</u>

分部負債

	紙類印刷 千港元	噴畫印刷 千港元	遊艇融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96,349	33,755	5,495	135,59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93,038</u>	<u>41,548</u>	<u>–</u>	<u>134,586</u>

3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廢料出售	2,819	3,124
政府補助(附註)	853	802
軟件許可收入	103	350
其他	<u>474</u>	<u>959</u>
	<u>4,249</u>	<u>5,235</u>

附註： 該等補助概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情況。該等金額主要指香港政府的品牌發展及升級補貼。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36	(4,406)
匯兌虧損－淨額	(721)	(1,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1,674	(414)
其他	(546)	(167)
	<u>443</u>	<u>(6,187)</u>

5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材料成本	54,807	65,312
本公司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1,050	1,522
－非審計服務	98	140
其他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117	244
－非審計服務	79	94
銀行手續費	4,303	4,865
僱員福利開支	103,143	104,3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654	10,4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282	20,590
外判客戶支援開支	20,292	18,763
分包費用	34,822	43,799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經營租賃	4,047	3,409
維修及保養	4,343	4,788
分銷成本	14,844	16,030
公用服務支出	5,144	4,977
其他	21,730	22,582
	<u>301,755</u>	<u>321,890</u>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總額

其他主要指廣告及促銷開支及電訊開支。

6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19	1,82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506	3,123
	<u>1,625</u>	<u>4,952</u>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583)	(2,205)
－借貸利息開支	(1,902)	(1,289)
－其他	(37)	(24)
	<u>(3,522)</u>	<u>(3,518)</u>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u>(1,897)</u>	<u>1,434</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477	95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29)	(256)
	<u>348</u>	<u>696</u>
遞延所得稅開支	494	120
所得稅開支	<u>842</u>	<u>816</u>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兩級制利得稅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徵稅（二零二四年：相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經中國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地方稅務局及國家稅務總局深圳市稅務局界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根據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企業可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計三年內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計三年內享受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5%優惠稅率計算。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千港元)	(6,130)	(8,30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550,000	550,0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 (港仙)	<u>(1.11)</u>	<u>(1.51)</u>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並無尚未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584	5,752
減：虧損撥備	<u>(541)</u>	<u>(461)</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043</u>	<u>5,291</u>

附註：

- (i) 本公司董事採用簡化方法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對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款項已首先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然後根據賬單進行賬齡分析。
- (ii)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乃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iv)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

向客戶提供的付款條款主要為貨到付款及賒賬。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毛額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243	2,747
31至60日	708	1,150
超過60日	2,633	1,855
	<u>5,584</u>	<u>5,752</u>

10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20,358	—
減：虧損撥備	(409)	—
	<u>19,949</u>	<u>—</u>
減：流動部分	(12,553)	—
	<u>7,396</u>	<u>—</u>
非流動部分	—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客戶貸款以已押記遊艇作抵押，計息及須按與客戶協定的固定條款償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應收貸款的賬面值。

基於個別客戶結餘是否逾期的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	14,596	—
逾期1至90日	5,762	—
	<u>20,358</u>	<u>—</u>

基於分期付款合約到期日的應收貸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	20,061	—
逾期1至30日	99	—
逾期31至60日	99	—
逾期61至90日	99	—
	<u>20,358</u>	<u>—</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採用三階段模式計量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應收貸款計提減值撥備409,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11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5,435</u>	<u>10,734</u>

附註：

- (i) 供應商提供的付款方式主要為賒購。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
- (ii)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均無利息。由於到期日較短，彼等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iii)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826	5,769
31至60日	378	4,604
61至90日	226	—
超過90日	5	361
	<u>5,435</u>	<u>10,734</u>

12 借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u>71,128</u>	<u>40,951</u>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須受金融契約的限制且本集團一直遵守金融契約。
- (ii)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銀行貸款中包含約50,65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0,779,000港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124,38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5,549,000港元）的物業作抵押的按揭貸款。
- (iii) 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乃由於該等借貸的應付利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或借貸屬短期性質。
- (iv)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借貸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下表為本集團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按相關到期組別劃分的借貸分析，並無計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4,053	3,534
一至兩年	5,092	3,460
兩至五年	16,043	11,005
五年以上	25,940	22,952
	<u>71,128</u>	<u>40,951</u>

附註：

銀行借貸包含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之按要求償還條款。因此，全部結餘分類為流動負債。

13 股息

截至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概無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

14 業務合併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老闆網有限公司（「**老闆網**」，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北方鼎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鼎盛投資**」）的其他兩名股東訂立股東協議，據此，本集團及其他兩名股東同意分別以代價14,500,000港元及3,500,000港元認購290,000股及70,000股鼎盛投資新股份。於股份認購完成後，鼎盛投資由本集團持有77.5%權益，且鼎盛投資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分步收購**」）。

於分步收購完成日期，本集團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過往於鼎盛投資持有的股權，因此確認虧損約563,000港元，且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之損益確認。

於分步收購完成日期本集團過往於鼎盛投資持有的股權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詳情概述如下：

	千港元
過往於鼎盛投資持有的股權之公允價值	1,000
於分步收購前過往於鼎盛投資持有的股權之賬面值	(1,56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重新計量虧損	(563)

鼎盛投資於分步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03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6,305
遞延稅項資產	2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88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870)
銀行借貸	(4,140)
股東貸款	(24,500)
應付稅項	(102)
按公允價值列賬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計	20,000
減：於收購日期初步確認之非控股權益	(4,500)
本集團應佔按公允價值列賬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計	15,50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代價	14,500
過往於鼎盛投資持有的股權之公允價值	1,000
	15,500

(i) 收入及利潤貢獻

收購業務於自分步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入4,670,000港元及純利669,000港元。

倘收購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發生，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收入及虧損將分別為293,088,000港元及5,591,000港元。該等金額由經以下調整後的附屬公司業績計算得出：

- 本集團與附屬公司之間的會計政策差異，及
- 假設從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公允價值調整，則可能減少折舊與攤銷，以及相應的稅收影響。

收購事項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4,500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9,880)</u>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u><u>(5,380)</u></u>

收購相關成本

非直接歸因於發行股份的收購相關成本208,000港元計入合併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經營現金流量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向多元化客戶群提供印刷服務。本集團亦從事就廣告、精裝圖書及文具提供解決方案以及遊艇融資。

董事會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目前，本集團主要從事三個業務分部，即紙品印刷業務、噴畫印刷業務及遊艇融資業務。

紙品印刷業務

就紙品印刷分部而言，收益主要來自「e-print」品牌。e-print提供廣泛的紙品印刷產品，包括宣傳張單、書刊、咭片、信紙等。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紙品印刷分部收益分別為約197,600,000港元及約223,600,000港元。

噴畫印刷業務

本集團噴畫印刷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e-banner」品牌。e-banner提供大量數碼印刷產品、易拉架噴畫、支架（泡沫板、PVC板及空心板等）、貼紙、海報、旗幟、促銷檯、戶外噴畫橫幅等。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噴畫印刷業務收益分別約90,300,000港元及約92,700,000港元。

遊艇融資業務

本集團遊艇融資分部的收益產生自向商業及個人客戶提供遊艇融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遊艇融資分部的收益約為4,700,000港元。

於報告期內發生之重大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下列交易：

收購物業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來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買方」）與樂天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賣方」）訂立購買協議，據此，買方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道436-446號觀塘工業中心第四期三樓H4室之物業（「物業一」），代價為9,156,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買方與賣方訂立臨時協議，據此，買方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道436-446號觀塘工業中心第四期三樓J4室之物業（「物業二」），代價為10,404,000港元。

收購物業一及物業二已根據各自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之公告。

注資鼎盛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老闆網有限公司（「老闆網」）已申請以代價14,500,000港元認購北方鼎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鼎盛投資」）之290,000股新股份，佔鼎盛投資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72.5%，而鼎盛投資之其他兩名股東亦已申請分別以代價3,000,000港元及500,000港元認購鼎盛投資60,000股新股份及10,000股新股份，分別佔鼎盛投資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5.0%及2.5%（「注資」）。注資完成後，鼎盛投資由老闆網持有77.5%權益，且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於同日，老闆網與鼎盛投資之其他兩名股東訂立股東協議，載明鼎盛投資股東的權利及責任，且於注資完成後生效。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注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之公告。

延長股東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鼎盛投資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船太易國際有限公司代表鼎盛投資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北方鼎盛投資（香港）有限公司（「鼎盛香港」）已向老闆網償還7,000,000港元，作為提前部分償還老闆網根據老闆網與鼎盛香港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之股東貸款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之補充協議修訂）向鼎盛香港墊付之本金總額為30,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股東貸款」）（「提前還款」）。於提前還款後，股東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根據股東貸款各部分之實際提取日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期間到期償還。於提前還款後，鼎盛投資股東鄭曉敏先生為老闆網提供之個人擔保（作為股東貸款抵押）已獲解除。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老闆網與鼎盛香港訂立補充股東貸款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將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的股東貸款的到期日延長五年，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生效。

有關延長股東貸款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之公告。

展望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宏觀經濟環境仍然錯綜複雜。儘管復甦勢頭創造機遇，但持續的不確定性要求我們採取靈活應變和積極主動的策略。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透過投資先進的印刷生產設施及創新技術提升核心優勢。該等改進旨在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並順應市場趨勢，尤其是在紙品印刷及數碼化印刷領域。憑藉近年來收購的永久物業，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擴大營運能力，保持行業競爭優勢。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優先提升營運效率和優化資源，以應對成本上升及競爭壓力帶來的挑戰。透過實施嚴格的成本管理策略及優化營運流程，我們致力確保營運韌性及持續提升利潤率。透過平衡創新與財務紀律，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應對未來一年的複雜形勢，並抓住印刷業的增長機遇。

財務回顧

收益

該收益主要來自紙品印刷業務提供的印刷服務及噴畫印刷業務提供的印刷服務。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16,300,000港元減少約7.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2,60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114,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4.2%。儘管收益下跌，但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7%提升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0%，主要由於本集團實行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廢料。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00,000港元，減少約1,000,000港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淨額約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6,200,000港元增加約6,600,000港元。

金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轉虧為盈約4,400,000港元及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約1,7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電子付款的手續費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保持穩定，約為32,600,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及外包客戶支援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行政開支分別約90,800,000港元及約92,000,000港元。開支減少約1,200,000港元，主要由於員工福利開支減少約1,500,000港元。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主要指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該金額大幅減少約3,300,000港元，主要由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大幅減少。自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透過注資進一步收購鼎盛投資以來，本集團於其合併財務報表中並無錄得來自鼎盛投資的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因此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較去年有所減少。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保持穩定，約為3,500,000港元。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擁有一家聯營公司，即來智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分別約78,000港元及約199,000港元。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指應佔本集團合營企業業績。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馬來西亞擁有一家合營企業，即e-print Solutions Sdn. Bhd.。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馬來西亞及香港擁有兩家合營企業，分別為e-print Solutions Sdn. Bhd.及北方鼎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應佔合營企業溢利分別約1,600,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6,100,000港元，相當於虧損減少約2,2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103,100,000港元，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約3,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財務比率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1.1	1.2
資產負債比率 ⁽²⁾	40.8%	36.1%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

(2)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

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結餘總額分別為約71,100,000港元及約41,000,000港元，銀行借貸增加約30,1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收購的新物業的抵押貸款所致。

所有銀行借貸均由香港的銀行提供。概無金融工具用作對沖，亦無任何外匯投資淨額由目前的借貸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對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因此全年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嚴密、積極地管理流動資金狀況，提供充足的備用銀行融資，以應對日常經營和策略投資需求。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本由普通股及其他儲備組成。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總數為550,000,000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分別約為300,000港元及9,500,000港元。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亦持有若干投資，包括債券及股本投資。該等投資獲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公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營業，其業務由位於中國的資訊科技支援服務中心支援。本集團主要承受人民幣兌港元所產生的外匯風險。由於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主要以港元列值，所承受的外匯風險很低，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以賬面值約17,400,000港元及約18,800,000港元的廠房及機器質押作為抵押品，以擔保本集團租賃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賬面總值分別約124,400,000港元及約105,500,000港元的物業質押作為抵押品，以擔保本集團的按揭貸款。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約49,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500,000港元）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較去年增加約22,300,000港元。金額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添置物業所致。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10名（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40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僱員薪金及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約為103,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4,300,000港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無重大變動。除基本薪金外，獎金亦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發放。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香港強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根據中國規則及規例和中國的現行監管規定，向本集團聘用僱員提供養老金基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及根據馬來西亞規則及規例和馬來西亞的現行監管規定，向本集團聘用僱員提供僱員公積金及社會保障組織供款。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以激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吸引及留住人才以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使其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一致以促進本公司的長期財務及業務表現。此外，本集團透過研討會及論壇提供培訓，鼓勵僱員與本集團共同成長。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船太易國際有限公司（「船太易」，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於香港提供遊艇融資）（作為貸款方）與深灣船務有限公司（作為借款方）及陳翹力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船太易同意授出金額為7,800,000港元的有抵押貸款，貸款的第一至第十二個月之年息率為8%，第十三至第二十四個月之年息率為10%。上述貸款由一艘位於九龍觀塘避風塘的法拉帝品牌遊艇（型號：Custom Line 112）所登記的押記及擔保人為船太易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船太易（作為貸款方）與Absolute Marine Limited（作為借款方）及徐穎德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另一份貸款協議，據此，船太易同意授出為期12個月，金額為4,000,000港元的有抵押貸款，貸款之年息率為12%。上述貸款由一艘位於香港筲箕灣避風塘的法拉帝品牌遊艇（型號：500）登記的押記及擔保人為船太易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上述提供貸款分別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列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整年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載的標準規定。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列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列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和行政總裁角色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現不將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分開。余紹基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將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集於同一人，有助於確保本集團內的一致領導，並可讓本集團實踐更具效率和效益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更相信，目前權力及職權平衡的安排不會受到損害，而目前由經驗豐富和能幹成員（其中有足夠數目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亦能確保有足夠的權力制衡。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進一步改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水平，以確保其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修訂）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兆杰先生（主席）、潘振威先生、傅忠先生及余美紅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將初步公告內所列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同時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eprintgroup.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eprint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余紹基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紹基先生、莊卓琪先生及梁一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衛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振威先生、傅忠先生、馬兆杰先生及余美紅女士。